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 2019 年主要经营业绩的专项说明

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 2019 年主要经营业绩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但存在与经审计的年度报告差异较大的可能性。

公司本次披露的 2019 年主要经营业绩数据系上市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致出境审计海外资产受限，会计师无法到现场对 Jagex 执行检查实物资产以及与交易或余额细节测试相关的原始文件（如合同、发票等）等相关审计程序，相关审计数据、评估数据获取存在时滞。同时，公司此前涉及的诸多诉讼案件现已在审理过程中，自 2019 年主要经营业绩披露日至公司经审计报告披露日期间，若法院对相关案件进行判决，将可能对公司已计提预计负债金额产生较大影响。上述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后续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19 年年度报告为准，请投资者特别关注。

二、上市公司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况、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亦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等重大违规行为。

三、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充分提示有关风险，包括是否可能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是否存在退市相关风险等。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存在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风险。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13.2.1 条第（二）项的规定，“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者被追溯重述后为负值”，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7 日起被实施了退市风险警示（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9-064）。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4.1.1 条第（二）项等的规定，公司股票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净资产触及第 13.2.1 条第（二）项规定的标准，其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若其披露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继续为负值，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可能暂停公司股票上市。

若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继续为负值，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4.1.3 条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日起停牌。上交所将在公司股票停牌起始日后的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暂停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编号：稽查总队调查通字 180263 号）：“因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我会决定对你公司立案调查，请予以配合。”截至目前，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尚在进行中。如公司因前述立案调查事项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实施办法》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存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暂停上市及终止上市的风险；如公司所涉及的立案调查事项最终未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实施办法》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将不存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暂停上市及终止上市的风险。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 4 月 29 日